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调整2015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作为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 "公司")独立董事,我们认真审议了《关于调整2015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》,现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- 1、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,已得到我们的事前认可;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,公司关联董事予以回避。董事会对于上述关联交易的表决是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下进行的,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;
- 2、公司相关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允的,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, 定价方式合规合理,公司对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进行调整符合公司实 际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业务需要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;
 - 3、同意公司调整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。

独立董事(签字): 杨金观、孟宪嘉、陈皎

夏蒙蒙 7年100.